

证券代码：832950

证券简称：益盟股份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益盟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概述

（一）变更日期：2020年1月1日

（二）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介绍

1. 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

2. 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和财政部于2019年12月10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的相关规定，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有关规定。

（三）变更原因及合理性

1.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公司于2020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

2. 财政部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财会〔2019〕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3 号”）。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解释第 13 号。

（1）关联方的认定

解释第 13 号明确了以下情形构成关联方：企业与其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企业的合营企业与企业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此外，解释第 13 号也明确了仅仅同受一方重大影响的两方或两方以上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并补充说明了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

（2）业务的定义

解释第 13 号完善了业务构成的三个要素，细化了构成业务的判断条件，同时引入“集中度测试”选择，以在一定程度上简化非同一控制下取得组合是否构成业务的判断等问题。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能够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符合有关法律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0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0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

和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五、独立董事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独立董事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六、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无法追溯调整的/不采用追溯调整的

1.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新旧准则的衔接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进行追溯调整。

2.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第 13 号，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解释第 13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 （一）《益盟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二）《益盟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三）《益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部分审议事项的独

立意见》

特此公告！

益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8日